

证券代码：838519

证券简称：同力达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同力达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军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22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、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回顾、总结，公司发展态势良好，对经营业绩进行总结；在管理制度、组织机构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；公司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要求，提出了 2022 年公司发展的主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审议情况及发言要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

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本报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验证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现就公司财务运作情况，做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从企业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、财务收支情况、非经常性损益情况、利润情况、资产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分析对比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利润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报告编号：2023-006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5560 万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报告编号：2023-009。

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股东以记名方式投票进行表决，4,430,000 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份总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罗军杰所持股份 51,170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燕津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齐向辉、李梅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天津燕津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